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39,762,4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1%；
- 2、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9 年 10 月 16 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基本情况

2016 年 8 月 3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了《关于核准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996 号），核准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51,889,168 股新股。

公司向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长安”）非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39,762,403 股已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3 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上述非公开发行股份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802,648,511 股。

自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发生配股、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为中国长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139,762,4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9 年 10 月 16 日。限售股份持有人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表所示：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股总数（股）	所持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无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928,044,946	139,762,403	139,762,403	3.00%	2.91%	0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做出的有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份限售承诺	中国长安	通过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认购上市公司新增股份时，新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不转让，36 个月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6 年 10 月	36 个月	中国长安已履行承诺，认购的限售股份自 2016 年 10 月 14 日起 36 个月内未进行转让，股份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上市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不存在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五、本次解除限售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9,781,303	2.91%	-139,762,403	18,900	0.00%
1、国有法人持股	139,762,403	2.91%	-139,762,403	0	0.00%
2、高管股份	18,900	0.00%		18,9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662,867,208	97.09%	139,762,403	4,802,629,611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3,760,881,066	78.31%	139,762,403	3,900,643,469	81.2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901,986,142	18.78%		901,986,142	18.78%
三、股份总数	4,802,648,511	100.00%		4,802,648,511	100.00%

六、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截至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未发现中国长安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的行为。

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无异议。

七、控股股东对解除限售股份的持有意图及减持计划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暂无计划在解除限售后六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本次解除限售流通股。如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计划未来减持上述解除限售流通股，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八、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 2、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1日